

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5 月 4 日

承辦人：觀護人陳愛順

電話：08-7535255#3503、0937680132

茹苦含辛～屏東向日葵媽媽指引迷航子女走向正途

「媽媽我愛您，謝謝您用一輩子陪伴我！」里港小陳奉上一杯熱茶，在眾人的見證下說出心裡話，為過去的荒唐懺悔，展現他對母親的愛與改過的決心。

陳媽媽點亮手上的燈，表達願意用一輩子引領小陳突破困境，選擇走向正確的人生道路。小陳端著臉盆走向媽媽，雙膝跪下，輕扶媽媽的腳，在臉盆內細心的按摩雙腳，再輕輕得擦拭。這一刻，陳媽媽止不住的淚水潸然落下，摸著小陳的頭「乖兒子，知道改變就好。」母子兩人緊緊相擁，溫馨的氣氛令人動容。

屏東地檢署檢察長林錦村、書記官長林佩宜、屏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理事長吳永明、常務理事廖明信、方淑卿等人於 5 月 4 日分別到「106 年度傑出向日葵媽媽」家中致贈匾額及禮品，表達敬意。

今年有里港陳媽媽、屏東鍾媽媽、屏東吳媽媽、新園潘媽媽、許媽媽、佳冬陳媽媽、恆春許媽媽等 7 位，榮獲 106 年度傑出向日葵媽媽表揚。

檢察長林錦村表示，當各縣市慶祝表揚模範母親時，另一類的偉大母親雖然因為孩子的觸法感到自責與自卑，卻仍選擇一路默默陪伴、支持鼓勵、不離不棄，終於盼到孩子重做新民回饋社會。

理事長吳永明表示選在母親節前夕，親自到府慰問表揚向日葵媽媽傳遞社會的溫暖，並給予慰藉與感謝。同時，希望喚醒民眾接納受保護管束人，並對其家屬給予尊重與關懷，透由民眾的接納包容，才能撫平她們長期因壓力所帶來的自責、自卑與不安。

小陳因持有槍砲、吸毒入監期間與妻離婚，陳媽媽幫忙照顧子女，假釋出獄後小陳在陳媽媽的鼓勵下，每天到農場揮汗如雨的工作，攢了錢重新整理自家農地，陳媽媽看到小陳的改變心裡踏實多了。

浪費 6 年多光陰的新園潘仔苦笑著說，18 歲那年傻乎乎的坐上鄰居的車，卻牽扯進結夥搶劫案，阮阿母花錢請律師，又跟著我移監從西部跑到東部（屏所、彰監、東監），花費的時間與金錢歹計算，潘仔落下了男兒淚「阿母是我害您白頭髮一直多，真正要感謝您一直沒甲我放棄，我會好好學做鐵工，麥擋乎您操煩流目屎。」潘媽媽擦拭著眼淚摸著潘仔的頭「乖兒子，你永遠是我的心肝寶貝」。



前排吳永明理事長（左），林錦村檢察長（右一），後排左起黃松美總幹事，林佩宜書記官長，小陳，鄭博介觀護人。